

息县旅游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和及时处理旅游安全生产中的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及其危害和影响，有效管控旅游安全风险，推动全县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有效遏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制定本预案。

一、适应范围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由人为或自然因素引起的突发性的危及旅游场所安全，包括台风、暴雨、冰雹、地震等自然灾害；火灾、建筑物坍塌、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拥挤踩踏等事故灾难；爆炸、恐怖袭击等重大刑事、治安案件；重大传染性疾病疫情、重大食物中毒等公共卫生事件；铁路、公路等重大交通运输事故等。

二、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加大宣传普及旅游安全知识的力度，提高公众自我防护意识。细致排查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隐患，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的机率。

2、依法管理：旅游安全事故预防控制的管理及应急处置工作，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3、快速反应：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各 A 级旅游景区应建立相应预警和处置快速反应机制；在安全事故发生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启动各级预案，在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下，果断采取措施，在最短时间内控制事态，将危害与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三、 组织机构

1、领导小组

成立息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安全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主任任组长，副主任任副组长，中心各股室股长为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行业管理股，设立 24 小时应急救援电话(0376—5967766)。

2、工作职责

安全应急领导小组负责协调指导涉及全县旅游安全的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相关处置工作；决定本预案的启动和终止；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积极协助相关部门提供各种救援；对各类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及时向上级部门和有关单位报告有关救援信息；处理其他相关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负责有关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信息的收集、核实、传递、通报，执行和实施领导小组的决策，承办日常工作。安全应急协调小组分 5 个工作组，负责积极协助相关部门提供各种救

援；对各类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及时向上级部门和有关单位报告有关救援信息；处理其他相关事项。

（1）现场应急工作组

负责实施现场应急救援处置工作，使事件得以及时有效处置，人员得以有效救援；组织调查处理工作，查明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和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情况，确定事件的性质和责任者，提出处理意见和防范措施建议。

（2）后勤保障工作组

负责抢险车辆和救援物资的调配工作，协调医疗卫生、公安、交通、民政、供水、供电、通讯、物资供应等单位，做好应急救援所需的各种设施、设备、物资及生活、医疗等后勤保障。

（3）信息发布工作组

负责收集整理救援过程中的相关信息资料，草拟对外发布信息通报和预警信息，协调新闻媒体及时向社会发布有关保护措施的公告，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4）社会维稳工作组

负责对伤亡人员家属的安抚和慰问工作，做好群众的思想稳定工作，维护社会稳定，消除不安定因素。

（5）善后处理工作组

负责积极配合事发地政府，并协调民政、工会、信访、保险公司和事发企业做好伤亡人员善后事宜。

四、预防预警机制

（一）预防预警信息

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要求，各责任单位应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加强日常管理监测，做好日常信息的收集与传报，对可能发生涉及旅游安全的预警信息进行全面评估和预测，制定有效的监督管理责任制度和预防应急控制措施。

（二）预防预警行动

1、各责任单位在日常巡查和检查中，对发现的潜在隐患和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并按规定程序和时限及时报告。

2、加强安全保卫的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工作人员安全意识；负责协助公安机关和消防部门对旅游部门进行安全检查，并采取必要措施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三）预警支持系统

各责任单位应明确重点防护部位。加强对旅游安全的监控，安装必要的消防、安全技术防范设备，配备报警通讯设备；预留消防通道。

五、报告制度

（一）基本原则

- 1、**迅速**。突发事件发生后立即向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安全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
- 2、**真实**。报送信息应尽可能客观实际，真实准确。

（二）报告内容

- 1、事件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时间、地点和现场情况。
- 2、事件的简要经过和损失情况初步估计。
- 3、事件原因的初步分析。
- 4、事件发生后已经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5、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

六、应急预案的启动程序

当日值班领导为预案启动联系人，启动程序具体如下：

当接到事故报告后，当日值班领导要立即与安全应急领导小组组长联系，要求进入预案启动准备状态，组长接到报告后，立即上报县委、县政府并下达指令，值班领导接到指令后立即联系事发辖区政府及各协调小组赶赴现场，当日值班领导到达现场后向组长报告事故现场情况，安全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根据报告情况下达指令，协调小组按指令工作。

七、应急救援预案的终止

对事故现场实施应急救援预案后，事故现场得到有效控制，人员得到救治；不存在其它影响应急救援预案终止的因素；应急救援行动已完全转化为社会公共救援；局面已无法控制和挽救的，相关人员已经全部撤离；应急小组组长下达应急救援终止令或授权事故现场副总指挥终止应急预案的。

八、责任追究

对在突发事件中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依法予以处理。情节严重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九、平时的准备工作

1、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在平时要做好监督工作，定期抽查辖区内各旅游类经营性单位的应急救援预案，救援物资的准备情况，发现问题要立即下达整改指令。组织各旅游类经营性单位开展救援演习，保证一旦发生事故能按照救援预案有计划有秩序地进行救援。

2、旅游景区（点）应在平时准备好救援工作必需的装备，如：车辆、船只、救生衣、救生绳索、手电、绷带、担架、消毒药品等。同时还要做好救援装备的维护，保证在发生事故时能派调得出、派得动、用得上。

3、星级饭店应保证消防设备，烟感、喷淋装置工作正常，保障逃生通道畅通。定期进行消防演练。食品卫生方面

要严把进货关和检验关。星级饭店要在平时准备好基本的救援医疗设备。

4、旅游运输资质企业车辆要按时进行二级保养维护，车辆要配备灭火器等自救设备。企业要准备好应急救援车辆，以便在发生事故后及时进行救援和接送。

5、旅行社导游在带队过程中要随时提醒游客注意安全，不得擅自行动，要尊重当地居民的生活习惯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伤害。旅行社方面要加强导游人员的安全教育，不断提高导游人员的安全意识。

息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 12 月 31 日